证券代码:603739 证券简称:蔚蓝生物 公告编号:2023-003

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第二十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23年1月1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通讯和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1月12日以邮件形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6人,实际出席6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黄炳亮先生主持。会议召集召开程序及审议事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所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并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根据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使用情况,有部分募集资金将在一定时间内处于闲置状态,为合理利用募集资金,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有效降低公司财务费用,提高公司的盈利能力,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后将及时、足额将该部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5)。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票:6票,赞成票:6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2、审议并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为提高闲置的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进一步增加公司收益,同意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单项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的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等保本型产品。自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6)。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票:6票,赞成票:6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3、审议并通过《关于预计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7)。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票:3票,赞成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关联董事张效成、黄炳亮、贾德强已回避表决。

特此公告。

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月18日

证券代码:603739 证券简称:蔚蓝生物 公告编号:2023-005

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总额不超过10,000万元,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8]1961号文核准,本公司由主承销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和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3,866.70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10.19元,共计募集资金394,016,730.0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47,440,291.00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由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审验,并由其出具了《验资报告》(瑞华验字[2019]37110002号)。公司已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专户开户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开设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

(二)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787号)核准,公司本次可非公开发行不超过25,393,600股新股。公司本次实际非公开发行股票25,393,600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9.69元,共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99,999,984.00元,扣除本次发行费用人民币4,045,283.04元(不含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95,954,700.96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验资报告》(致同验字[2021])第371C000163号)。公司已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专户开户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开设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基本情况

(一)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截至2022年12月31日,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精制酶系列产品生产线建设项目	23,048.00	11,400.00	1,433.03
年产10000吨植物用微生态制剂系列产品项目	19,252.00	7,247.03	7,292.16
动物用保健品综合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10,430.00	10,000.00	8,511.37
蔚蓝生物集团技术中心建设项目	6,097.00	6,097.00	4,680.00
合计	58,827.00	34,744.03	21,916.56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人民币330.47万元,公司实际用于购买理财的金额为4,000.00万元,公司实际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为8,650.00万元。

(二)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截至2022年12月31日,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补充流动资金	49,595.47	49,595.47	49,800.00
合计	49,595.47	49,595.47	49,800.00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人民币9.90万元。

三、前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公司于2022年1月21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截至2023年1月17日,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为9,650万元,公司已将上述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9,650万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已将上述募集资金归还情况及时通知了公司的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月14日披露的《关于提前归还募集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2)。

四、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计划

根据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使用情况,有部分募集资金将在一定时间内处于闲置状态,为合理利用募集资金,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有效降低公司财务费用,提高公司的盈利能力,并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情况下,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仅限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使用期限自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后将及时、足额将该部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规定使用上述募集资金,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也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

五、本次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计划的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3年1月17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均以全票赞成通过该议案,独立董事已对本次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六、专项意见说明

(一)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认为: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将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有利于解决公司经营发展过程中的资金需求,降低财务费用,优化财务指标,更好地维护公司和投资者的利益。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该等事项履行了必要的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规定,我们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

(二)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方式和审议批准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规定;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以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正常进行,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变更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限不超过12个月,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该笔资金仅限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

(三)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本保荐机构认为:

1、募集资金有关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有关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监事会已发表明确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

2、募集资金有关事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

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及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情形;本次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仅限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不存在通过直接或者间接安排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者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交易的情形;本次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不超过12个月;截止本核查意见出具日,公司不存在前次使用募集资金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形。

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规定要求。

本保荐机构同意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

七、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2、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关于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有关事项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月18日

证券代码:603739 证券简称:蔚蓝生物 公告编号:2023-007

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2023年度 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是否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否

● 日常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为公司日常经营需要,定价公允,有利于公司经营业绩的稳定增长,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和非关联方股东利益的情况,由于关联交易金额占公司采购和销售额的比例均较低,公司主营业务并不会因此对关联人形成依赖,公司独立性不会受到影响。

一、预计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2023年1月17日,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因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关联董事贾德强、黄炳亮、张效成对本议案回避表决。非关联董事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该议案。该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关联事项予以了事前认可,同意将该项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并于董事会上对该项关联交易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独立董事认为:公司预计2023年度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有关交易价格公允、合理,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在董事会审议本议案之前,独立董事已对该议案进行了必要、认真的审查,并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公司董事会审议该议案时,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程序规范,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所做出的董事会决议合法有效。

(二)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和执行情况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公司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对公司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进行了预计。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和执行情况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方	2022年度预计金额	2022年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方销售商品	北大荒宝泉岭农牧发展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2,000.00	2,008.64	受市场行情影响,当期发生业务高于预计
向关联方销售商品	山东玖瑞农业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700.00	135.11	受市场行情影响,当期发生业务低于预计
合计	-	2,700.00	2,143.75	-

注:2022年实际发生金额未经审计。

(三)预计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

根据《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公司章程》规定,2023年度,预计公司及其下属企业销售给关联方酶制剂、微生态制剂、动物保健品合计2,480.00万元,详细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方	本次预计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	上年发生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方销售商品	北大荒宝泉岭农牧发展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2,300.00	1.99	97.33	2,008.64	1.74	受市场行情影响,预计2023年业务高于上年
	山东玖瑞农业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180.00	0.16	3.17	135.11	0.12	受市场行情影响,预计2023年业务高于上年
	总计	2,480.00	2.15	100.50	2,143.75	1.86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一)关联方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关联人名称	关联关系
北大荒宝泉岭农牧发展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黄炳亮先生担任北大荒宝泉岭农牧发展有限公司董事
山东玖瑞农业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公司董事贾德强先生的配偶张伟女士担任山东玖瑞农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

(二)关联方介绍

1. 北大荒宝泉岭农牧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大荒")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宁召峰

注册资本:133,618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2年09月22日

经营范围:肉种鸡、商品肉鸡饲养;种蛋、商品鸡雏、商品肉鸡批发零售。

基本财务状况:截至2021年12月31日,北大荒总资产1,435,762,845.68元,净资产1,246,239,189.89元;2021年度,北大荒主营业务收入1,054,129,506.06元,净利润-66,551,579.09元。

履约能力分析:北大荒目前依法存续且生产经营正常,在与公司经营交往中,能严格遵守合同约定,有较强的履约能力。

公司董事长黄炳亮先生担任北大荒董事,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6.3.3之(三)的定义,与本公司构成关联关系。

2. 山东玖瑞农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玖瑞")

企业性质: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伟

注册资本:5,00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4年01月28日

经营范围:饲料及畜禽技术研究、技术推广和交流,生物技术、食品生产技术的研发,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取得许可证后经营),饲料原料、饲料添加剂销售,企业管理咨询、服务,自有资金对外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基本财务状况:截至2021年12月31日,山东玖瑞总资产757,821,284.69元,净资产369,764,350.27元;2021年度,山东玖瑞主营业务收入5,320,259,983.02元,净利润40,641,607.32元。

履约能力分析:山东玖瑞目前依法存续且生产经营正常,在与公司经营交往中,能严格遵守合同约定,有较强的履约能力。

公司董事贾德强先生的配偶张伟女士担任山东玖瑞董事长,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6.3.3之(三)的定义,与本公司构成关联关系。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及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公司与关联方交易的主要内容为向关联方销售饲用酶制剂、饲用微生态、动物保健品等。结合公司实际经营的需求,公司在与关联方发生具体交易时,严格遵循《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交易双方以公平、公开、公正为原则,在自愿平等协商的基础上分别与关联方签订相关合同,约定交易价格、付款安排和结算方式、交易价格直接以市场价或以合理成本费用加合理利润并参考当期市场价格来确定。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影响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均为满足公司日常生产经营业务需要,交易各方严格按照相关合同协议执行,以市场价格为定价标准,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况,也不会对公司本期以及未来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构成影响,公司主要业务不存在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较大依赖或被其控制的情形,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不良影响。

特此公告。

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月18日

证券代码:603739 证券简称:蔚蓝生物 公告编号:2023-004

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第四届监事会 第十九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23年1月1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通讯和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1月12日以邮件形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3人。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原好女士主持。会议召集召开程序及审议事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所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并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公司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方式和审议批准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的相关规定;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以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正常进行,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变更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限不超过12个月,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该笔资金仅限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

表决票:3票,赞成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2、审议并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在符合相关规定及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正常使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以增加募集资金现金收益,有利于公司和股东的利益,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上述事项也已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相关的法律规定。

综上所述,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表决票:3票,赞成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3、审议并通过《关于预计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7)。

表决票:3票,赞成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特此公告。

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1月18日

证券代码:603739 证券简称:蔚蓝生物 公告编号:2023-006

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委托理财金额: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委托理财。

● 委托理财投资类型: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等保本型产品。

● 委托理财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单个理财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

● 履行的审议程序:2023年1月17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该事项。该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一、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前提下,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增加资金效益,更好地实现公司资金的保值增值,保障公司股东的利益。

(二)资金来源

1. 委托理财资金来源为公司闲置募集资金。

2.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情况及实际使用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8]1961号文核准,本公司由主承销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和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3,866.70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10.19元,共计募集资金394,016,730.0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47,440,291.00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由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审验,并由其出具了《验资报告》(瑞华验字[2019]37110002号)。公司已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专户开户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开设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精制酶系列产品生产线建设项目	23,048.00	11,400.00	1,433.03
年产10000吨植物用微生态制剂系列产品项目	19,252.00	7,247.03	7,292.16
动物用保健品综合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10,430.00	10,000.00	8,511.37
蔚蓝生物集团技术中心建设项目	6,097.00	6,097.00	4,680.00
合计	58,827.00	34,744.03	21,916.56

3、公司2020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情况及实际使用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787号)核准,公司本次可非公开发行不超过25,393,600股新股。公司本次实际非公开发行股票25,393,600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9.69元,共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99,999,984.00元,扣除本次发行费用人民币4,045,283.04元(不含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95,954,700.96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验资报告》(致同验字[2021])第371C000163号)。公司已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专户开户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开设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2020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补充流动资金	49,595.47	49,595.47	49,800.00
合计	49,595.47	49,595.47	49,800.00

(三)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公司购买标的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单项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的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等保本型产品,风险可控。

公司按照决策、执行、监督职能相分离的原则建立健全购买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等保本型产品的审批和执行程序,确保现金管理事宜的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确保资金安全。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二、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

为控制风险,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适当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单项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的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等保本型产品,不用于证券投资,不购买以股票及其衍生品以及无担保债券为投资标的的高风险理财产品。

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高安全性、高流动性的低风险理财产品投资是在确保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的前提下进行的,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会对公司主营业务和日常经营产生不良影响。

(二)购买理财产品的额度及期限

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单项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的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等保本型产品。上述额度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决议有效期内公司可根据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等保本型产品期限在可用资金额度内滚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三)实施方式

在额度范围内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办理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等保本型产品等相关事宜,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四)风险控制分析

公司购买标的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单项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的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等保本型产品,风险可控。

公司按照决策、执行、监督职能相分离的原则建立健全购买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等保本型产品的审批和执行程序,确保现金管理事宜的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确保资金安全。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公司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状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2021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254,192.11	222,176.10
负债总额	79,146.03	53,617.62
净资产额	163,261.39	160,451.56
项目	2022年1-9月(未经审计)	2021年1-12月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36.76	8,951.37

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有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

通过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合理的现金管理,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公司委托理财支付总额10,000万元,占最近一期期末货币资金的33.80%,不会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造成较大影响。

根据财政部发布的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公司委托理财本金计入资产负债表中交易性金融资产,利息收益计入利润表中投资收益(具体以审计结果为准)。

四、风险提示

尽管公司拟购买的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等产品属于保本型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对现金管理事项进行决策、管理、检查和监督。在保障公司业务正常开展的前提下,谨慎选择理财产品种类,做好投资组合,确定投资期限,控制投资风险。

五、专项意见说明

(一)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保证募集资金的安全性高和流动性好的前提下,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适时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单项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的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等保本型产品。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相关审批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综上所述,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二)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在符合相关规定及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正常使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以增加募集资金现金收益,有利于公司和股东的利益,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上述事项也已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相关的法律规定。

综上所述,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三)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本保荐机构认为:

1、募集资金有关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有关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监事会已发表明确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

2、募集资金有关事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

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承诺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单项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的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等保本型产品。

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规定要求。

本保荐机构同意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

六、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银行理财产品	30,800.00	26,800.00	107.05	4,0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9,3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5.80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0.81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4,00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6,000.00
总理财额度					10,000.00

七、备查文件

(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二)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三)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四)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关于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有关事项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月18日

证券代码:603739 证券简称:蔚蓝生物 公告编号:2023-008

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及董监高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大股东及董监高持股的基本情况

本次减持前,董事贾德强先生持有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9,471,560股,占公司截至2023年1月16日总股本的3.75%。

●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

公司于2022年9月22日披露了《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及董监高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2-059),在2022年10月20日至2023年4月17日期间,公司董事贾德强先生计划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2,000,000股,占公司截至2023年1月16日总股本的0.79%。

减持计划实施期间,若公司有送红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股份变动事项,上述减持数量将进行相应调整,减持价格将根据减持实施时的市场价格确定。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减持计划的减持时间已过半,公司董事贾德强先生已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累计0股,占公司截至2023年1月16日总股本的0.00%,本次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

一、集中竞价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贾德强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9,471,560	3.75%	IPO前取得:6,765,400股 其他方式取得:2,706,160股

备注:上述股份来源中,"其他方式取得"为2020年度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所得。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

(一)大股东及董监高因以下原因披露集中竞价减持计划实施进展:

减持时间过半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总金额(元)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例
贾德强	0	0.00%	2022/10/20~2023/1/17	集中竞价交易	0.00-0.00	0.00	9,471,560	3.75%

(二)本次减持事项与大股东或董监高此前已披露的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在减持时间区间内,上市公司是否披露高送转或筹划并购重组等重大事项

□是 √否

(四)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无

三、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相关风险提示

(一)在本次减持计划期间内,上述股东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情况等因素决定是否实施及如何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减持时间、减持价格、减持数量等存在不确定性。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三)其他风险

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将督促股东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

特此公告。

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月18日

股票代码:600885 公司简称:宏发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3--002
债券代码:110082 债券简称:宏发转债

宏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涉及诉讼暨募集资金账户部分资金被冻结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案件所处的诉讼阶段:近期取得陕西省高级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

● 上市公司所处的当事人地位:原审第二被告/二审上诉人

● 涉案的金额:本金1100万元、利息3622万元、案件受理费28万元

● 是否会对上市公司损益产生负面影响:本次诉讼涉及担保事项发生于1999年,公司已积极采取措施向人民法院上诉以明确相关法律责任,尽快处理募集资金账户冻结事宜,陕西省高级人民法院裁定退回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重审。如上述冻结事项或所涉诉讼对公司造成损失,公司将根据事实情况对相关责任主体进行追偿。根据2011年11月公司与相关方共同签署的《重大资产置换及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以及力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等相关方出具的《关于债务转移安排的承诺函》,本次诉讼对公司造成的损失应由力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等相关方承担赔偿责任。

一、本次诉讼的基本情况

宏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宏发科技公司")于2021年11月20日接到开户银行通知,公司开设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因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2021)陕01执保391号之一"法律文书,于2021年11月19日被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冻结部分资金,冻结金额为48,070,122.06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11月23日披露的《宏发股份:关于公司募集资金账户部分资金被冻结的公告》。

公司于2021年11月26日收到陕西省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邮寄送达的(2021)陕01民初1663号《应诉通知书》及相应的《民事起诉状》,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1年11月30日披露的《宏发股份:涉及诉讼暨募集资金账户部分资金被冻结进展情况的公告》。

公司于2022年7月11日收到陕西省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于2022年7月7日出具的《民事判决书》((2021)陕01民初1663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2年7月12日披露的《宏发股份:涉及诉讼暨募集资金账户部分资金被冻结进展情况的公告》。公司收